

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學士班（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 (107 級)）

大學部最低畢業學分（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 (107 級)）				
	類別	項目	學分	合計
大學部	必修	通識課程	32	144
		系共同必修	79	
	選修 [本系選修 (含必選)至少 15 學分]	必選	10	
		其他選修(外系至多 18 學分)	23	

必修(數字為學分數)								
	大一上	大一下	大二上	大二下	大三上	大三下	大四上	大四下
核心通識課程	基礎國文 2	基礎國文 2						
	英文一 1	英文二 1	大二英文 1	大二英文 1				
	「公民與歷史」共 4 學分、「哲學與藝術」共 4 學分(畢業前修畢)							
跨領域通識課程	至少須修 10 學分，至多 14 學分(畢業前修畢)							
融合通識課程	至少 2 學分，至多 6 學分(畢業前修畢)							
系共同必修	微積分一 3	微積分二 3	工程數學一 3	工程數學二 3	儀器分析與分析化學 3	儀器分析實驗 1	化學工業程序 3	
	普通物理學一 3	普通物理學二 3	有機化學一 3	有機化學二 3	程序控制 2	程序控制實驗 1	程序設計 3	
	普通物理學實驗一 1	普通物理學實驗二 1	物理化學一 3	物理化學二 3	化工熱力學 3	化學反應工程 3		
	普通化學一 3	普通化學二 3		物理化學實驗一 1	物理化學實驗二 1			
	普通化學實驗一 1	普通化學實驗二 1		單元操作一 3	單元操作二 2	單元操作三 4	單元操作實驗 2 或化工程序實驗 2	化工程序實驗 2 或單元操作實驗 2
	化工概論 0	質能均衡 3	有機化學實驗一 1	有機化學實驗二 1				專題討論 0
	體育一 0	體育二 0	大二體育 0	大二體育 0				
	服務學習一 0	服務學習二 0	服務學習三 0					
必選	計算機概論 3		電子及電工學 3		論文一 1			工業安全與衛生 3

備註：依據 103.05.12 化工系 102 學年度第二學第二次系務會議決議：自 103 學年度入學起，論文一由選修改為必選。